

陕西省西咸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咸安委办函〔2019〕25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认真汲取江苏宜兴“9.28”特大交通事故 教训立即加强道路交通等行业领域安全管理 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新城安委会，新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能源金贸园办：

2019年9月28日上午7时许，江苏宜兴G25长深高速2154KM处发生一起特别重大交通事故。一辆由南向北行驶大客车与一辆由北向南行驶的半挂货车相撞，造成36人死亡、36人受伤（其中9人重伤）的严重后果。

该起事故发生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前夕，正处于党中央和全国人民全力维持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全稳定的关键时期，后果严重，造成了较大的社会影响。事故的发生充分说明相关区域政府部门落实国务院“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指示精神不扎实不深入，相关企业及负责人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不彻底，教训极其深刻。

9月29日下午15:00，国务院安委办召开紧急视频会议对事故进行通报，对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期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进行了再安排、再部署、再落实。会议要求立刻开展以道路交通领域为重点的专项整治，举一反三全面开展商业综合体、

旅游景区、车站宾馆、住宅小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危化品、建筑施工、城镇燃气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要出实招、用重拳，确保整治效果。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办紧急视频会议精神，举一反三，全面加强道路交通等重点领域安全管理，确保新区国庆期间安全稳定，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各新城安委会，新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能源金贸园办要认真贯彻国务院安委办视频会议精神，深刻吸取江苏宜兴“9.28”特大交通事故教训。要结合各自辖区、行业领域实际，深入落实“三管三必须”原则和属地管理、行业主管、企业主体“三个责任”，认真查找本行业、本领域、本单位的难点、堵点和薄弱环节，克服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切实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同时，结合“五个一”措施、“四项攻坚行动”要求严格按照近期新区安委办安排部署落实监管责任和隐患整治工作，对自查自纠的安全隐患要专人负责，督促企业严格按照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要求，确保销号整改到位。

二、强化源头管控，全面加大道路交通安全管控力度。各新城安委会，新区城管交通局、公安局立即组织学习“9·28”道路交通事故案例，督促各类交通运营企业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及时开展警示教育活动，不断提高管理及驾驶人员的安全意识，从思想上高度认识事故的危险性和道路交通安全的重要性。要进一步加大执法力量，不断完善事故多发路段、长大下坡、桥梁涵洞、临水临河路段的安全警示标志、标线、标识，深入开展道路

交通秩序整治，重点检查客运车、旅游包车、渣土车、危运车、校车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违规挂靠、未按规定年检维保、车辆车型不符规定、超员超速、违法载客、无证驾驶、酒驾毒驾、无牌行驶、违规改装车辆以及农用车载人等违法违规行为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三、持续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行动，全力确保新区大庆期间安全稳定环境。各新城安委会，新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能源金贸园办要严格按照新区7月31日党工委会议和8月29日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精神，扎实落实“五个一”措施要求，按照《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行动的通知》（陕西咸安委会发〔2019〕2号）通知要求，持续扎实对建筑施工、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校园安全、城镇燃气、消防、商业综合体、特种设备、旅游景区、工贸企业、油气长输管道、电力水务等重点行业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要进一步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出实招、动真格、用重拳，对存在企业负责人不在岗、重大隐患不整改等问题的单位一律责令停止生产经营，进行上限处罚。各新城安委会，新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能源金贸园办要进一步夯实责任，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真正达到整治一批隐患，遏制一批事故，保得一方平安的整治目的。

四、强化应急值守，畅通信息报送。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期间，各新城安委会，新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能源金贸园办一定要认真落实应急组织机构、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进一步强化应急值守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关

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要选派业务过硬、政治可靠的同志进行应急值守和备勤工作。确保一旦出现突发事件能够立即按预案快速有效进行处置，确保大庆期间新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平稳有序进行，确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新区绝对平安稳定。

陕西省西咸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29 日

